

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（上海市松江区科技教育进修学校）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松民社登[2026]0121号

上海市松江区科技教育进修学校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法定代表人、业务范围的应用，已于2026年9月16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法定代表人由汤捷变更为肖蓉；业务范围由中小学生文化学科培训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变更为非学科教育类培训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。



抄送：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

上海市松江区 民政局 2026年09月16日印发

（共印 3 份）